**附表四：**

**我国东部、中部、西部地区划分**

**东部：**北京、天津、河北、辽宁、上海、江苏、浙江、福建、山东、广东、海南；

**中部：**山西、吉林、黑龙江、安徽、江西、河南、湖北、湖南；

**西部：**内蒙古、广西、重庆、四川、贵州、云南、西藏、陕西、甘肃、青海、宁夏、新疆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。

注：以上划分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